



以案说法

未成年人伤人，责任归属何方？

基本案情

2025年3月24日晚，被告刘某、杨某2、周某到原告杨某1宿舍与其发生口角，随后三人对原告杨某1进行殴打，造成原告杨某1轻微伤。为治疗伤情，原告于2025年3月25日至4月3日在医院住院治疗9天，期间各项费用花费共计9000多元。原告认为此事件对其造成了极大的精神损害，且一直未能得到被告的赔偿，故诉至法院，要求9名被告（包括打人的三名未成年人及其父母）赔偿医疗费、护理费、精神损害赔偿金等各项费用。

判决结果

法院经审理认为，侵害他人造成人身损害的，应当赔偿医疗费、护理费、交通费、营养费、住院伙食补助费等为治疗和康复支出的合理费用，以及因误工减少的收入；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二人以上共同实施侵权行为，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连带责任。本案中，三名被告对原告进行殴打致其受伤，经法院审理查明，认为原告的合理损失为4000多元；因三名被告人均系未成年人，故三名被告的监护人均应对原告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最终，法院判决三名被告的监护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连带赔偿原告4000多元。原被告双方均表示服从判决，被告主动要求履行，至此，案件得以圆满解决。

法官说法

孩子的成长离不开规则的约束，未成年侵权案件中，家长往往是责任的最后一道防线，未成年人犯错，监护人不能“缺位”。法律明确，孩子侵权造成他人损害，监护人需承担责任。家长应切实履行监护职责，引导孩子遵纪守法，既守护自家孩子，也维护他人权益。

魏琦 闫瑞鑫

减肥无效要求退款 看法院怎么判

基本案情

2021年5月18日，孟某经人介绍到辛某开设的减肥店体验减肥服务，并购买减肥产品及为期一个月左右的减肥服务，共向辛某支付款项1680元。后孟某在接受辛某几次减肥服务的过程中，发现既没有达到减肥的效果又感觉自己身体不适，故要求辛某退款。因辛某不同意退款，孟某将辛某诉至许昌市建安区法院。

判决结果

今年4月11日，许昌市建安区法院受理了

孟某诉辛某一案。法院认为，孟某从辛某处购买减肥产品及服务，孟某将款项支付给辛某，由辛某为孟某提供相应的服务，双方当事人服务合同已成立，该协议系双方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属合法有效。

辛某作为服务提供方，已向孟某提供了瘦身指导及数次减肥服务，但在孟某付款后未签订书面合同，亦未对可能存在争议的问题与孟某进行明确约定，而孟某并未接受全部的减肥服务，导致本案关于减肥服务是否有效无法查实，且在辛某为孟某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已使用购买的减肥产品，故综合本案的实际情况及双方当事人过错程度，法院酌情判决辛某向孟某

退还减肥服务费800元。

法官说法

减肥服务具有较强的人身属性且强调双方当事人之间的信任关系，当消费者不愿再接受服务者提供的减肥服务时，双方当事人已失去互信基础，已无继续履行合同的基础和必要。

本案中，孟某与辛某之间已成立合法有效的服务合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孟某对减肥服务不满并要求解除合同，合同依法应当解除，并根据实际履行情况及双方当事人过错程度合理分担因合同解除造成的损失。

河南法治报

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集中问卷调查

为深入贯彻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服务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7月8日，市司法局联合市工商联（总商会）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集中问卷调查活动。

活动通过发放涉企行政执法调查问卷和执法监督卡，面向企业开展“拉网式”排查，重点聚焦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以及执法程序不规范等突出问题，广泛倾听企业诉求，着力纾解企业困难。

此次问卷排查是汝州市强化涉企行政执法监督的缩影。今年以来，市司法局通过在“汝法同行”微信公众号、“汝州电视台新闻频道”等平台公布投诉方式，推动基层司法所每周走访商户摸排实情，着力畅通投诉举报渠道，确保企业诉求高效回应；强化执法问题整改闭环，针对案卷评查中发现的问题制书送函，严格督促整改，纠治执法顽疾；同步推动建章立制，强化执法人员资质审查，实行重大涉企行政执法案件双百回访制度，用制度规范堵塞执法漏洞。

下一步，市司法局将延伸行政执法监督触角到涉企行政执法全流程，用更精准的监督、更务实的举措，确保涉企执法监督精准有力，让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改善成果可感可及。

张恒通

模拟小法庭

让法治种子播心田



模拟小法庭

炎夏时节，市法院行政庭法官赵蒙蒙一行走进汝州市塔寺小学托管班，她们褪下威严的法袍，化身亲切的“孩子王”，为假期中的孩子们上了一堂趣味盎然的“法治启蒙课”。

课堂之上，法官们精心设计互动环节，通过“模拟小法庭”的生动演绎，孩子们纷纷化身“小法官”，在角色扮演中初探公平正义的尺度；一个个精心编织的法治童话故事里，孩子们聚精会神辨识规则边界。当法官提出“遭遇

欺凌该怎么办”时，孩子们争先恐后地举起小手，“告诉老师！”“回家跟爸爸妈妈说！”——稚嫩而坚定的回答，正是法治意识萌芽的清脆回响。

法治信仰的参天大树，在童年沃土中悄然扎根。法官们走下庄严审判台，以孩子们喜闻乐见的方式，将规则意识与权利观念如春雨般润入幼小心田，也是汝州市法院积极延伸司法职能、探索普法新路径的用心实践。

闫如玉

市法院

2025年暑期实习生法治大讲堂开讲



法治大讲堂现场

为进一步增强青年学子的法治意识，提升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能力，7月11日，汝州市法院刑庭庭长王晓辉、员额法官杨延琼为市法院2025年暑期实习生带来了一堂生动而深刻的法治教育课。本次课程围绕电信网络诈骗展开，通过理论讲解、案例分析、互动问答等方式，帮助实习生筑牢法律思维，提高反诈能力。

课堂上，王晓辉首先从“什么是电信诈骗”入手，深入浅出地讲解了电信诈骗的定义、特点和常见手段。他指出，诈骗手段不断翻新，从冒充公检法、虚假投资理财，到刷单返利、网络交友诈骗，犯罪分子的伎俩层出不穷，稍有不慎就可能落入陷阱。

杨延琼则结合近年来审理的真实案例，向实习生们剖析了电信诈骗的典型套路。她通过“冒充客服退款诈骗”“虚假贷款诈骗”“杀猪盘诈骗”等案例，揭示了诈骗分子如何利用受害者的心理弱点实施犯罪，并强调：“电信诈骗并非遥不可及，每个人都可能成为目标，唯有提高警惕，才能有效防范。”

王晓辉特别提醒：“法律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底线，而电信诈骗正是对法律和道德的严重挑战。作为法律人，我们不仅要自己远离诈骗，更要向身边的人普及反诈知识，共同守护社会诚信。”

王晓辉对实习生们寄予殷切期望：“法律不仅是一门学科，更是一种信仰。希望各位同学在今后的学习和工作中，始终保持对法律的敬畏之心，坚守公平正义的初心，在法律的道路上坚定前行，为法治社会建设贡献青春力量。”

常田甜

与法同行路 青春见习时

市法院组织暑期实习生开展庭审观摩活动

从课本里的法条，到法庭上的交锋，隔着的是从认知到亲历的距离。为使实习生能够近距离观察案件审理全过程，深化法学教育与司法实践的深度融合，7月8日，市法院民二庭组织4名实习生集体旁听了一起民事案件的庭审，沉浸式体验法律公开课。

本次旁听是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在庭审中，原告提供了聊天记录、通话录音等证据，主张被告应偿还欠款。被告就还款情况以及双方其他债务往来等进行辩解，并提供了相应佐证材料。承办法官秉持公平公正原则，仔细听取双方陈述，针对证据细节逐一核实，围绕争议焦点引导双方举证质证，条理清晰地梳理案件脉络。庭审最后，承办法官组织双方再次进行调解，倡导以和为贵化解纠纷，并告知原被告双方尽量庭下和解。此次庭审是个案的审理，也更彰显了法律对民间借贷行为的规范与指引，提醒公众借贷需留痕、履约要守信，遇纠纷可通过法律途径理性维权。

本次暑期实习大学生观摩庭审活动，为怀揣法治理想的学子们，打通了理论与实践的隔阂。暑期实习大学生们表示收获良多，纷纷发表了自己的感悟。市人民法院将持续深耕实践育人，为青年学子打造更多触摸法治温度、锤炼专业本领的平台，提供更多机会，让青年在司法一线经风雨、长才干，以青春之朝气诠释法治担当，用实践磨砺出的本领，为法治建设添砖加瓦，让青春在守护公平正义中熠熠生辉，用担当书写法治青春答卷。

李国涛

败诉方感谢信里，藏着动人的司法力量

一封来自败诉方的感谢信，没有胜诉的欢呼，却比任何赞誉都更能诠释司法的深层力量。这份力量，不在判决结果的“输赢”里，而在案件处理过程中对事实真相的坚守、对当事人的尊重，以及法律条文之外那份温暖人心的责任担当。

近日，钟楼人民法庭张强伟法官受理了一起涉6名残疾人劳动争议案件，尽管当事人的诉求最终因超过仲裁时效未获支持，但从案件受理到最终判决，张强伟的每一个举动都彰显着司法的温度与力量。他从一次次耐心倾听劳动者的心声，用通俗语言拆解法律条文，到奔波多地查清事实，在判决中清晰认定客观事实；从严谨作出裁判，到持续开展判后释法，张强伟严谨细致的办案过程、真诚耐心的沟通态度，让当事人在败诉后主动致信感谢。这封信背后是他们对司法公正的认可，对“被重视、被尊重”的真切感受。

司法的力量，从不止于强制约束的威严”。它更像一束穿透迷雾的光，以专业拨开当事人心中的疑云，以真诚消融对抗的坚冰——即便败诉离场，人们也能清晰触摸到法律的边界，在每一个说理的细节里，感受到公正流淌的温度。那些写在信上的滚烫谢意，正是最生动的注脚；司法从来不是冰冷的条文堆砌，而是能在严谨中显温情、在坚守中赢民心的桥梁。它让法律被理解，让矛盾被化解，更让司法公信力在每一个具体案件中，真正融入群众的心田。

姜楠

煤山街道西东社区

看望慰问派出所一线民警

7月10日，煤山街道西东社区党委副书记、居委会副主任李素云带队到煤山派出所慰问工作在一线的民警，为奋战在高温下的城市守护者们送上慰问品。

李素云一行来到派出所，了解了派出所日常工作开展情况和防暑措施，对民警的辛苦付出表示感谢，同时也提醒民警同志们在保障城市有序运行的同时，务必确保身体健康和工作安全。

此次慰问活动作为社区党委“暖警爱警”的实践，增强了党组织和一线工作单位的联系，凝聚了红色力量，传递了社会正能量。

李启迪

近期发现有诈骗分子以“招聘兼职客服”为幌子，专门瞄准放暑假的学生群体，诱骗他们成为电信诈骗的帮凶，警方提醒广大家长和学生一定要提高警惕。

近日，14岁的中学生小雨（化名）想在暑假找份兼职工作，增加社会实践经历也赚点零花钱。很快，一陌生人通过QQ联系小雨，自称公司急招一批线上客服助理，工作内容非常简单，就是帮忙群发一些短信。“薪资待遇非常优厚，按条计费，发一条短信一块钱，多劳多得，熟练的话，日结150不是问题！当天就能到账。”

对方的介绍让小雨很心动，当即就同意了。紧接着，对方给小雨发来一

份视频教程，要求小雨按照其提供的手机号码名单，通过自己或父母的手机号，把一条“你的物件已经到一个半小时了，打电话一直不通。回电话……”的短信群发出去。

涉世未深的小雨以为就是份简单工作，却没想到自己成了诈骗分子的传声筒。发了几十条短信后，小雨越想越不对劲，害怕是骗人的勾当，赶紧停止。

据市公安局反诈中心介绍，进入暑假以来，我市警方已发现多名未成年学生被诱骗发送电信诈骗短信，小学、初中、高中学生都有，最小11岁，最大17岁，且呈蔓延趋势。骗子通过QQ、微信等社交平台，发布招募兼职客服

信息，或是潜伏在各类兼职群中找寻目标，诱骗学生帮忙群发诈骗短信。学生一旦干上这样的“兼职”，不仅可能影响自己电话卡的使用和注册，更严重的是已涉嫌参与违法犯罪，需要承担法律责任。从受害者到帮凶，就是一步之遥。

警方提醒广大学生，凡是声称“轻松赚钱”“高额回报”，却要求发送不明短信、链接或提供个人信息、银行账号的“兼职”，都是诈骗。家长们也要关注、叮嘱孩子，看到这类消息一定要当心，切勿被诈骗分子利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规定，个人电话卡和银行账号都是实名制，大家一定要擦亮眼睛，对有关可疑

短信、拨打陌生电话等暑期兼职，要坚决抵制，避免成为不法分子的帮凶。遇到任何可疑的兼职信息，务必及时与家长、老师沟通或向学校、警方等核实。如发现自己或身边同学被利用，或遭遇类似诈骗请立即报警。

同时，汝州警方也提示广大市民，如收到包含快递包裹回拨电话的短信时，切勿轻易相信去回拨，可通过官方渠道核实快递信息，避免遭受财产损失。如发现疑似诈骗行为，要及时向警方举报。

郭营战

防诈骗